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5-085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和/或注销，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6.8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9月2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471,30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3%，其中最高成交价为54.94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620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25,370,356.6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66.80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已回购公司股份的安排及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和/或注销，回购股份优先用于注销，注销股份金额为6,000万元（具体金额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情况，使用资金达到6,000万元前一手），股权激励具体方案另行制订。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其中，公司回购优先用于注销部分的股份已回购完成。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于2025年3月26日办理完成公司已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